

股票代码：002772
债券代码：128026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公告编号：2018-180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对不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以及鉴于当前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决定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第三期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652,669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73,316,347股变更为367,663,678股。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全部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申报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或申报材料送达地点：甘肃省天水市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2、申报时间：2018年12月22日至2019年04月04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 14:30-17:30

3、联系人： 李彦庆

4、联系电话： 0938-2851611

5、传真号码： 0938-2855051

6、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